

遂平县
嵖岈山卫星人民公社
办社的初步经验

河南人民出版社

內 容 提 要

为了帮助大家研究如何办好人民公社的问题，特编选出版了这本小册子。

本書包括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試行簡章（草稿）、公社党的领导、公社体制、工資制度、财务管理等五篇材料。

建立人民公社是偉大的創舉，是一件崭新的工作，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建社几个月来，虽然摸到不少經驗，但是建社时间畢竟还不算太久，因此，經驗也还不够很成熟。本書所选材料只供各地参考。

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 办社的初步經驗

中共河南省委农村工作部办公室編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郑州市行政区五路）

河南省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號
地方圖書洛陽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華書店發行

總書號：1297

787×1092 1/32 · 1³/₁₆ 印張 · 26,200 字

1958年8月第1版——1958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數：1—300,000册

統一書號：8103·85

定價：(5)0.10元

說

“遂平縣衛星人民公社辦社的初步經驗”一書已于八月威出版。所選“遂平縣衛星人民公社試行簡章（草稿）、公社黨的領導、公社體制、工資制度、財務管理等五篇材料，均系遂平縣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的材料，其中“遂平縣衛星人民公社試行簡章（草稿）”，是該社擬定的第一個草稿。這次重印時，我們採用了該社所擬定的公社試行簡章第二個草稿，并按“紅旗”上發表的“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試行簡章（草稿）”進行了核校。其他四篇材料僅在標題上作了一些修改，書名改為“遂平縣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辦社的初步經驗”。特此說明。

一九五八年九月二日

目 录

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試行簡章(草稿)…■	……(1)
中共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委員會	
关于党的领导中的几个問題的意見(草稿)■	……(10)
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关于	
正確的解决公社的体制問題的意見(草稿)■	……(22)
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关于	
基本工資加獎勵的工資制办法(試行草稿)■	……(27)
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財務管理試行草案	……(32)

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

試行簡章（草稿）

河南省遂平县嵖岈山附近的27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包括9,369户，已于1958年4月20日组成人民公社。下面是該社制定的公社試行簡章。

第一条 人民公社是劳动人民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自愿联合起来的社会基层组织，它的任务是管理本社范围内的一切工农业生产、交换、文化教育和政治事务。

第二条 人民公社的宗旨是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并且积极地创造条件，准备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制度。

为此，必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发展农業、工业生产和文化教育事業，实现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逐步缩小乡村和城市的差别、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差别。

在社会的产品很丰富和人民有高度觉悟的条件下，逐步从“各尽所能，按劳取酬”过渡到“各尽所能，各取所需”。

第三条 年满十六周岁的公民都可以入社做正式社員。对于过去的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以及其他被剥夺了政治权利的人，允许他们入社做非正式社員，依照法律取得政治权利的，可以做正式社員。

社員都有遵守社章，执行社内的決議，遵守劳动纪律，爱护公共财产的义务。正式社員除了有精神病的以外，都有选举权、被选举权、表决权和监督社务的权利。非正式社員在社內沒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但在經濟上可以和正式社員享受一样的待遇。

第四条 各个农業合作社合并为公社，根据共产主义大协作的精神，应该将一切公有财产交给公社，多者不退，少者不补。原来的债务，除了用于当年度生产周转的应当各自清理外，其余都轉归公社负责偿还。各个农業合作社社員所交納的股份

基金，仍分記在各人名下，不計利息。各个農業合作社社員的投資，由公社負責償還。

因為遷入和長大到十六周歲而入社的社員不要補交股份基金；遷出和死亡的，也不能抽走股份基金。

第五條 在已經基本上實現了生產資料公有化的基礎上，社員轉入公社，應該交出全部自留地，並且將私有的房基、牲畜、林木等生產資料轉為全社公有，但可以留下小量的家畜和家禽，仍歸個人私有。社員私有的牲畜和林木轉為全社公有，應該折價作為本人的投資。

單戶加入公社，除了留下小量的家畜和家禽以外，應該將全部土地、牲畜、林木、大農具等生產資料轉歸公社所有，這些生產資料，要按照原農業合作社的規定，折價抵交股份基金，多余部分作為本人的投資。

第六條 公社必須繼續興修水利、增加肥料、改良土壤、普及良種、繁殖耕畜、防治病蟲害、合理地密植、深耕細作，保證農業生產的繼續高產，公社必須積極地改良農具，尽快地實現農業機械化和農村電力化。

公社必須尽快地發展工業，首先是建立開採礦產、冶煉鋼鐵、製造滾珠軸承、加工農產品、製造農具、製造肥料、製造建築材料、修理機器、水力發電、利用沼氣以及其他廠的工場和礦場。

公社必須有計劃地興修道路，疏浚河道，改善交通工具，安裝電話，逐步建立現代化的交通網。每個大隊要設一個至兩個郵遞員，工資供給由公社負責，為社員服務不另收費。

第七條 公社要建立供銷部，它是國營商業的基層機構。供銷部的資金由上級國營商業機關撥給，工作人員的工資供給由公社負責。供銷部的盈余應當上繳給國營商業機關，但公社可以提取一定的比例。公社必須保證供銷部完成國家的統購、統一收購任務，執行上級國營商業機關的計劃和制度，同時有權對供銷部進行具體的業務領導。

供銷部要在各大隊建立分部，並且在各生產隊的公共食堂

建立門市部，在开飯的时间營業，做到普遍地便利羣眾。供銷分部單獨核算，盈亏由供銷部統一負責。供銷分部的資金，先由社員過去所交納的供銷社股金抵充，如果不够，再由供銷部設法補足，這些股金不再分紅。

供銷部參加縣供銷合作社為社員。

第八條 公社要建立信用部，信用部是人民銀行的營業所。信用部的資金，由上級人民銀行撥給，工作人員的工資供給，由公社負責。信用部的盈余應該上繳給上級人民銀行，但公社可以提取一定的比例。公社必須保証信用部執行上級人民銀行的計劃和制度，同時有權對信用部進行具體的業務領導。

信用部應當在各大隊建立分部，並且在各生產隊設立服務站，做到普遍地便利羣眾。信用分部單獨核算，盈亏由信用部統一負責。信用分部的資金，先由社員過去所交納的信用社股金抵充，如果不够，再由信用部設法補足。

信用部和各个分部是公社和各大隊的金庫，成宗的現金出納，都應當經過信用部和各个分部辦理。信用部辦理公社與其他經濟單位之間，以及公社內部各核算單位之間的非現金結算，對社員不實行非現金結算。

第九條 公社要逐步把社員培养成為有文化、有技術、有全面才能的勞動者。

公社實行與勞動密切結合的普遍義務教育。要普遍地設立小學和業余的補習學校，逐步做到所有的學齡兒童都能够入學，所有的青壯年都能够補習到高小程度。要逐步做到每一個大隊建立一個業余農業中學，使所有的青壯年都能够補習到高中程度。在條件具備的時候，建立適合公社需要的專科學校或者大學。在將來生產高度發展的時候，可以適當地減少社員勞動的時間，增加他們學習的時間。

公社要鼓勵和幫助社員進行廣泛的科學研究工作，首先是進行培養良種、改良土壤、栽培林木、繁殖牲畜、消灭病蟲害、改善耕作技術和改良工具的研究和試驗。

第十条 公社实行全民武装。适龄的男性青壯年和复員退伍军人應該編成民兵，經常进行軍事訓練，并且担负国家所分配的任务，民兵在受訓和执行任务期間，工資照發。

公社要負責动员兵員和安置复員军人的工作。烈士家屬、殘廢军人和在役军人，他們的家庭缺乏勞力的，由公社給予适当的优待。

第十一条 公社按照乡的范围建立，一乡一社。为了便利工作，实行乡社結合，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兼任公社社員代表大会代表，乡人民委员会委员兼任公社管理委员会委员，乡長兼任社長，副乡長兼任副社長，公社管理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兼任乡人民委员会的办事机构。

第十二条 公社的最高管理机关是社員代表大会，公社的重大事务，由社員代表大会討論决定。社員代表大会应当包括各个生产队和各个方面（例如妇女、青年、老年、文化教育人員、医务人员、科学技術人員、工業人員、商業人員、少数民族等）的代表人物。

社員代表大会选举管理委员会管理社務。管理委员会由社長一人、副社長若干人、委員若干人組成，下設若干部或者委員会（例如農業、水利、林業、畜牧、工業交通、財政糧食、商業、文化教育、內務劳动、武裝保衛、計劃、科學研究等），分別掌管有关的工作，各部和委員会的人选，由管理委员会提名，社員代表大会通过。管理委员会可以推选出常务委員，处理日常工作。

社員代表大会选举监察委员会监察社務。监察委员会由主任一人、副主任若干人、委員若干人組成，在工作上接受國家监察机关的领导。

社員代表大会，管理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的任期均为兩年，对于極不称职的个別人員，在任期未滿以前，原选举單位可以撤銷他的职务。

◆ **第十三条** 公社实行集中領導，分級管理，以便实现生产当中的責任制。根据有利生产和便于领导的原则，將公社划分

为若干生产大队，每一大队又划分为若干生产队，生产大队是管理生产、进行经济核算的单位，盈亏由社统一负责。生产队是组织劳动的基本单位。在保证完成全社总计划的条件下，生产大队有具体组织生产和基本建设、具体支配生产开支和奖励工资的一定限度的机动权。大队和生产队超额完成了产量计划或者节约了生产开支，公社和大队应当适当地发给奖励工资。在实现农业机械化的时候，以大队为单位建立拖拉机工作队。工厂、矿场、林场、牧场等，规模较大的由公社直接管理，规模较小的可以交给大队管理。小型的机器和设备（例如缝纫机、沼气池、制造颗粒肥料的设备等）可以交生产队管理。

大队设立社员代表会议，由本大队的社员代表大会代表组成。大队社员代表会议选举大队长一人、副大队长若干人及委员若干人组成大队管理委员会，选举监察主任一人、副主任若干人和委员若干人组成监察委员会，任期均为一年。

生产队由队社员大会选举队长一人、副队长若干人组成队务委员会领导工作。

第十四条 公社在收入稳定、资金充足、社员能够自觉地巩固劳动纪律的情况下，实行工资制。按照每个劳动力所参加工作的繁重和复杂程度，以及本人的体力强弱、技术高低和劳动态度好坏，由群众评定他们的工资等级，按月发给不同的一定的工资，有特殊技术的，可以另加技术津贴。逐月所发的工资可以有多有少。在公社收入较多和社员需要较大的月份，工资可以多发，其余的月份可以少发。遇到特大的灾害，可以酌情少发工资。

在实行工资制以后，应当定期评比各个单位和个人的劳动情况，对于工作积极、完成任务很好的，应该发给奖励工资；对于工作消极、没有完成任务的，可以扣发工资，作为处罚。全社全年的奖励工资，最多可以占到基本工资总额的四分之一。奖励工资分为三部分，分别由公社、大队和生产队掌握。分配工作任务和评比劳动情况，要以平均先进定额为依据。

实行工资制以后，曠工照扣工资，但每人每月可以请假两

天，妇女可以請假三天，工資照發，妇女生孩子可以休假一个月，工資按半數發給。因公負傷的，在休養期間，工資照發。因为久病曠工影响生活的，用公益金給予补助。

在条件还不完全成熟的时候，可以先实行計件工資制，規定每个劳动日的价值，每月按照社員实做劳动日多少，發給一部分或全部劳动报酬。

公社的管理機構要厉行精簡，全部管理人員的工資不得超過全社工資总数的百分之一，各种會議也应当加以精簡，尽量使它不侵占生产劳动的时间。

第十五条 在粮食生产高度發展、全体社員一致同意的条件下，实行粮食供給制。全体社員，不論家中劳动力多少，都可以按照国家規定的粮食供应标准，按家庭人口得到免費的粮食供应。实行粮食供給制，必須使家中劳动力較多的社員，仍然比过去增加收入。

对于个别不好好劳动并且屡劝不改的懒汉，經過社員公議，可以监督他們从事劳动，加以改造。

第十六条 实行工資制和粮食供給制的基础是全体社員“各尽所能”。每个社員都應該自觉地遵守以下的劳动紀律：
 （一）积极参加劳动；（二）爱护公共財产；（三）保证工作質量；（四）服从指揮調動；（五）自动进行协作。

公社要加强政治工作，加强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依靠贫农、下中农的积极分子开展共产主义的劳动竞赛和劳动評比，逐步使“各尽所能”成为每个社員的自觉行动。

第十七条 公社要組織公共食堂、托兒所和縫紉小組，使妇女从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为了便于管理，公共食堂和托兒所一般地以生产队为單位建立。不願意參加食堂和托兒所的，听其自便。參加食堂的，也可以自己另备小菜。公共食堂、托兒所和縫紉小組工作人員的工資供給，由公社負責；他們为社員服务所收的費用，按照不赔不賺的原則規定。公共食堂要經營菜地，喂猪喂鷄，不斷地改善伙食。

第十八条 公社要逐步建立和健全医疗机构，逐步做到：社有中心医院，能够收容一般重病号；大队有门诊所，能够诊治轻病号；生产队有保健员和接生员，能够进行预防疾病、看护病人和为产妇接生的工作；在有条件的时候，公社要建立疗养院。

公社实行合作医疗，社员按照家庭人口多少，每年交纳一定数量的合作医疗费，就诊不另交费。中心医院对无法治疗的特殊重病号，应该介绍到适当的医院治疗，并负责开支旅费和医药费，但对衰老病和慢性病的人，暂时不作介绍。在经济充足的时候，公社实行公费医疗。

第十九条 公社对于缺乏或丧失劳动能力，生活没有依靠的老、弱、孤、寡、残废的社员，要在生产上和生活上负责加以安排和照顾，使他们的生活得到必要的保证。公社要组织幸福院收容没有儿女的老年人，组织他们参加轻微的劳动，给予必要的供给，使他们愉快地渡过晚年。

公社要建立公墓。在生产和建设需要的时候，经过坟主同意，可以迁移现有的坟墓。

第二十条 公社要逐步改善社员的居住条件，对公社居民点的安排和住宅的建设，做出通盘的、长期的规划，并且逐步付诸实施。根据有利生产和便于领导的原则，小的居民点可以适当地、逐步地合并。

按照规划新建住宅，由公社统一备料派工。社员原有住宅的砖瓦木料，由公社根据需要逐步拆用。新建的住宅归公社所有，社员居住要出租金，租金要相当于维持修理所需要的费用。

第二十一条 公社要开展群众性的文化、娱乐和体育活动，通过这些活动培养身心健全的共产主义公民。要逐步做到社有图书馆、剧场和电影放映队，大队有俱乐部、业余剧团、歌咏团和球队，生产队有小型的书报阅览室和收听广播的设备。

第二十二条 公社每年的全部收入，应该按照以下的项目进行分配：

一、扣除当年度消耗的生产费。二、扣除公共财产的折旧。

三、向国家納稅。四、支付社員的口糧。五、支付社員的基本工資和獎勵工資。六、留下公益金，用于教育、衛生、文化及其他福利事業。公益金一般不超过全部收入的百分之五。七、其余部分，全部作为公积金，用于儲備和擴大再生產（包括交通建設）。公社應該逐步做到有够用一年至二年的糧食儲備和必要的工資基金。

收益分配工作以保證高速度地擴大再生產為原則。隨着生產的發展，工資應當逐年提高，但工資提高的速度必須低於生產增加的速度。在社員的平均工資水平（包括糧食供給）達到富裕中農生活水平以後，工資提高的速度應當放慢，以保證尽快地發展工業，保證尽快地實現農業機械化和農村電力化。

第二十三條 公社實行計劃管理，根據國家的經濟計劃和

- 本社的具體情況，制訂長期的建設規劃和年度的計劃。公社對各生產大隊、工廠、礦場、牧場、林場，生產大隊對各生產隊要分別規定具體的產量計劃、技術措施計劃、生產開支計劃和勞動力使用計劃，以便建立嚴格的生產責任制，合理地執行獎懲制度。

制訂生產計劃、基本建設計劃、產品銷售計劃、商品流轉計劃、機器設備采購計劃、金融計劃和工資計劃，必須經過國家計劃機關及有關部門審核平衡，然後付諸實施。

第二十四條 公社實行民主管理。公社、大隊、生產隊、工廠、礦場、林場、牧場、拖拉機工作隊、學校、醫院、商店、銀行、食堂和民兵組織，都必須建立活潑的、經常的民主生活。各个核算單位的財務收支賬目，和獎勵工資的分配清單，必須按時公布。一切管理人員都必須尽可能地參加生產勞動。要發動羣眾運用大字報進行批評、自我批評、表揚和建議，以便不斷地克服工作當中的各種缺點。

第二十五條 公社必須實行勤儉辦社的原則，要發動社員勤勞生產，充分利用公社本身的力量，克服各種困難。要厉行節約，降低生產成本，反對鋪張浪費，各種非生產的設備和建築，可以從簡的應該盡量因陋就簡。

第二十六條 公社必須建立嚴格的財務管理制度，各个核

算單位都必須及時制訂財務收支預算，都必須遵守使用現金的制度和手續，都必須按時清結賬目。

一切公共財產都必須有專人負責保管。對於不負責任造成公共財產的損失的，公社應該給以批評或者處分。對於貪污、盜竊、破壞公共財產的，應該嚴肅處理；對於情節嚴重的，要請上級司法機關法辦。

（一九五八年八月四日）

附：關於供銷部和信用部的第二個方案

第七條 公社要建立供銷部。供銷部在國營商業的業務指導下，辦理全社的产品銷售和必需品供應。供銷部經營業務的基本方式是給國營商業代購代銷。收購和銷售的價格，必須嚴格遵照國營商業機關的規定。代購代銷的手續費，按照扣除开支略有盈余的原則，由國營商業機關規定。公社在完成了國家統購和統一收購任務以後所剩的产品，供銷部可以在本社範圍內出售，但出售的數量和價格由國營商業機關核定。國家不能收購和供應的某些零星商品，經過國營商業機關批准，供銷部可以向社外推銷和采購。

供銷部單獨核算，盈虧由公社統一負責。供銷部的資金，先由社員過去所交納的供銷社股金抵充，如果不足，再由公社設法補足。這些股金不再分紅。

供銷部應當在各大隊建立分部，並且在比較偏遠的地点設立若干門市部，做到普遍地便利群眾。國營商業要在適當地點設立批發點，逐步撤銷零售點。供銷部參加縣供銷合作社為社員。

第八條 公社要建立信用部。信用部在國家銀行的業務指導下，辦理社員存款貸款和全社的資金調劑等工作。信用部同時是人民銀行的代理所，代理銀行辦理儲蓄、放款等業務，按照規定收取手續費。

信用部單獨核算，盈虧由公社統一負責。信用部的資金，先由社員過去所交納的信用社股金抵充，如果不足，再由公社設法補充。

信用部應當在各大隊建立分部，並且在比較偏遠的地点設立服務站，做到普遍地便利群眾。

信用部和各個分部是公社和各個大隊的金庫，成宗的現金出納，都應當經過信用部和各個分部辦理。在國家銀行的領導下，信用部辦理公社與其他經濟單位之間，以及公社內部各核算單位之間的非現金結算，對社員不实行非現金結算。

中共遂平县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委員會

关于党的领导中的几个問題的意見

(草稿)

一、关于組織形式問題

为了适应工农生产的需要，在公社建立后，社的和党的組織形式亦必須隨之改进。在組織形式上如何适应生产發展的需要，这是并社后的一个新問題，由于缺乏經驗，在开始时我們只能本着組織形式与機構設置上層次不要过多，分工不要太細的原則。总的說是乡社合一。即：一套機構一套人馬。我們認為这样作有利工作，便于統一領導。在社的組織上，確定為三級制，即：公社、大队、耕作队。社管委员会下除計劃委員会外，根据实际需要，設立了各个部（見附表），分工进行各方面的工作。并根据党章規定，在社建立党委会，設立組織部、宣傳部和监委会，以加强党的組織、宣傳工作和党的监察工作，在大队建立总支（支部），在耕作队建立支部（小組）。

二、关于干部的配备問題

为加强党对公社的领导，在干部的配备上，我們本着合理使用干部和加強第一線的精神，对社、队干部作了統一計劃安排。

并社后共有社干部四十七名，其中县委委员一人，区級四人，县科員級二人，一般干部和原小乡干部四十人，另有勤杂、電話員十四人。我們計劃調整的意見是：

公社黨羣系統十一人，其中黨委書記一人，副書記四人，秘書一人，組織部長兼監委書記一人（常委），組織、監察干事一人，宣傳部長一人（常委），团委書記一人，妇联主任一人。

公社管委會系統二十四人，其中：管委主任一人（黨委書記兼），副主任四人，秘書一人，內務部長一人，武裝保衛部長一人，副部長一人，工業交通部長一人（黨委副書記兼），干事一人，農業部長一人（管委副主任兼），水利部長一人，財政部長一人（管委副主任兼），會計五人，商業部長一人，服務部長一人，飼養部長一人，文教、衛生部長一人，計劃委員會主任一人（黨委副書記兼），副主任一人，干事一人。另外，黨委和管委共配備通訊員二人，炊事員一人，電話員三人。以上共需干部三十五人，勤雜六人，尙余干部十二人，勤雜人員八人。這樣不僅保證了干部質量，加強了隊的領導，而且又是培養提高干部的好方法，也是干部上去下來鍛煉的好機會。

生產大隊與生產小隊的干部配備意見是：現有生產大隊二十七個，干部共三百一十八人，其中正副黨支書五十七人，正副團支書六十八人，妇联主任二十七人，正副大隊長八十六人，會計五十三人，武裝治安主任二十七人。準備秋收後根據不同地區和便利發展生產的原則，合併為十二個大隊（平原一千至一千五百戶左右；山區二百至五百戶左右），按照需要與可能，計劃每個大隊配備正副黨總支（支部）書記二——三人，正副大隊長二——三人，會計二——三人。正副團總支（支部）書記二人，妇联主任一人，武裝治安主任一人，合計十三人。十二個隊總計配備干部一百五十六人，其中正副黨總支（支部）書記三十六人，正副大隊長三十六人，會計三十六人，團總支書記二十四人，妇联主任十二人，武裝公安主任十二人，尙余干部一百二十六人，其中正副黨支部書記二十一人，正副

大队长五十人，会计十七人，团支部书记四十六人，妇联主任十五人，武装治安主任十五人。这些干部准备抽50%充任工业上的骨干和财会等工作，一部分下放到生产小队，加强生产小队的领导。为保证工农生产的發展，在生产大队的干部，每个大队必须配有較强的总支書、大队长、会计主任等三——四个主要骨干。同时在調整工业的干部中，也必須有一部分同等質量的干部。

現在生产小队二百九十七个，正副小队长、統計員共一千一百八十八人。准备秋收后合并为一百三十个左右（每小队五十一——一百戶左右），把現在小队一級干部一千一百八十八人与社下放的十二名干部和大队节约下来的下放的八十名左右的干部（以大队节省干部百分之五十計算），加在一起，总共有干部一千二百八十人，平均每个生产小队可以有干部十名左右。如果以每个小队配备党的正副支書各一人，团支書一人，正副队长三人（內有妇女队长一人），民兵团长治安委员一人，会计統計員二人計算，干部不仅够用，还保证了質量。这样可以組成小队中的堅強領導集團，加强了第一綫——生产小队的领导。

三、关于領導方法問題

为适应新形势的發展，随着組織形式的变化，党的领导工作方法亦必須相应的改进。公社党委根据这一情况和本着大权都攬，小权分担的精神曾作过研究。經過建立公社以来的实践，我們有以下体会：

首先，党委加强集体领导分工负责制，凡重大工作，在党委討論決議后，便分头去貫徹执行。其作法是：（1）分战綫领导，以党委書記、副書記、常委为主，党委分为政治思想、工业、农業、財产、文教衛生、軍事保衛等六个战綫。各个战

續在各个时期的工作，都有党委会（一般是召开常委会，重大問題召开党委全体会）研究，統一部署，分工貫徹，統一檢查总结；（2）分片包干。并大社后，全社共有二十七个大队，头绪多、领导有些吃力，党委便采取分片包干来领导，并强调了中心工作与部門工作密切相結合，加强部門之間的协作，采取了下去一把抓，上来再分家的方法。因而，既保证了中心工作的完成，同时又作好了部門工作。例如，组织、监察委員負責常韓片的工作，在中心工作中，作好了支部的纪律教育，發展党员的准备以及支部的評比活动等工作，在党委的同意下，召开了组织、监察工作現場會議，不仅把部門工作作好了，同时更有力的推动了中心，保证了中心工作的完成。

其次，党委对管委会的領導問題。目前我們采取了大权都攬小权分担的领导方法。管委会正、副主任和各部部長多是党委委员，各项工作在党委研究决定后，便分头貫徹，党委主要抓方針、政策、政治思想發动等重大工作，具体工作都有管委会正、副主任和各部去抓，这就發揮了管委会和各部的作用。准备在干部調整和再次社員代表大会选举时，讓党委書記担任社管委会主任，以便更直接的抓管委会的工作，發揮管委会的作用。

共三，加强支部活動，發揮全体党员的作用，和共青团、妇女等各个組織的作用。这是使工作完成好壞的关键性的問題，由于公社建立不久，在这方面还缺乏系統的經驗，为作好这一工作，采取以下措施：（1）定期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党员活动分子会，党委向大会报告工作，同时部署下段党的工作。充分發揚民主，开展批評与自我批評，活躍党内民主生活，以充分發揮每个党员的积极性和創造性，搞好党所交给的各项任务，并按照党章規定，在今冬或明春召开党员